

## 目錄

壹、 106 學年度行事曆 .....	1
緊急聯絡 .....	3
貳、 學習相關 .....	4
一、 學生 e-mail 帳號 .....	4
二、 修習學分、選課 .....	4
三、 外籍生華語能力測驗 .....	4
參、 簽證及居留證 .....	5
一、 更換簽證：停留簽證→居留簽證（簽證註記代碼：FS） .....	5
二、 居留簽證→外僑居留證 .....	5
三、 外僑居留證（ARC）更改住址 .....	6
四、 遺失居留證（ARC）（自行至居留所在地之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補發） .....	6
五、 外僑居留證延長 .....	6
六、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	7
七、 停留簽證延期 .....	7
肆、 獎助學金 .....	8
一、 外國學生優秀及清寒獎學金 .....	8
二、 台灣獎學金 .....	8
三、 其他獎助學金 .....	8
伍、 醫療保險 .....	9
一、 學生平安保險 .....	9
二、 全民健康保險： .....	10
三、 如依附學校投保者請注意以下： .....	10
四、 國泰醫療保險 .....	11
五、 撥款時效：從申請至理賠撥款約需 4 週作業時間。 .....	11
六、 保險繳費地點：商館大樓出納組(B304 室) .....	11
七、 承辦單位：淡水校園國際處境外生輔導組（T1001） .....	11
八、 洽詢電話：(02)2621-5656 * 2218、3551 .....	11
陸、 其他生活情報 .....	12
一、 銀行開戶 .....	12
二、 工作許可證 .....	12
柒、 各單位 .....	13
一、 行政單位 .....	13
捌、 推薦網站 .....	16

一、 校內相關	16
二、 簽證相關	17

## 壹、106 學年度行事曆

週次	日期	星期	事項
暑期	106/08/01	二	本學期開始
	106/09/08	五	港澳校友會接機、港澳新生宿舍進駐
	106/09/09	六	外籍生及陸生新生團體接機
	106/09/09~09/10	六	麗澤國際學舍開館及校級外籍交換生報到
	106/09/10	日	中華電信代辦學生手機門號服務(不強制)
	106/09/11	一	港澳新生馬偕居留體檢(包車)
	106/09/11~09/12	一~二	外國學生、陸生及僑生報到註冊
	106/09/11~09/29	一~五	網路查詢註冊
	106/09/12	二	大陸學位新生馬偕居留體檢(包車)
	106/09/12	二	淡江學園住宿生講習
	106/09/12	二	外籍交換生華語分班測驗
	106/09/13	三	境外新生入學輔導講習會
	106/09/13	三	外籍學位生華語分班測驗
	106/09/14	四	文、工、外語、國際研究、教育學院各系所(含進學班、轉學生)新生開學典禮；理、商管、全發院各系所(含大學部、進學班、轉學生、研究所)新生健檢暨安全講習(全發院於蘭陽校園舉行)
	106/09/15	五	理、商管、全發學院各系所(含進學班、轉學生)新生開學典禮；文、工、外語、國際研究、教育學院各系所(含大學部、進學班、轉學生、研究所)新生健檢暨安全講習
	106/09/15	五	學生繳費註冊截止日
106/09/16	六	麗澤國際學舍歡迎會(暫定)	
一	106/09/18	一	開始上課
			外籍生座談(不定期舉辦)
			陸生座談(不定期舉辦)
			僑生座談(不定期舉辦)
			大陸交換生組長座談(共 1 場)
	106/09~107/07		境外畢業生就業講座及企業參訪
	106/09/18~09/22	一~五	僑生基本學科課業輔導班報名
	106/09/18~9/29	一~五	105 學年度教育部清寒僑生助學金申請
	106/09/18~09/29	一~五	台灣社會與文化課程選課(限僑生及陸生，至境輔組辦理)
	106/09/18~09/29	一~五	華語文課程選課(限僑生及外籍生，至境輔組辦理)
二	106/09/21	四	移民署來校協辦境外生簽證(第 1 天)
	106/09/25	一	境外生迎新餐會
	106/09/25~10/03	一~二	加退選課程
	106/09/28	四	移民署來校協辦境外生簽證(第 2 天)
	106/09/29	五	境輔組僑生學習生說明會
三	106/09/30	六	補行上班(10 月 9 日調整放假)
	106/10/02-11/09	一~四	Chat Corner 第 1 階段活動(驚聲大樓 10 樓 12:10~16:00)
	106/10/03	二	境外生發月餅慶中秋
	106/10/04	三	中秋節(放假一天)
四	106/10/05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106/10/09	一	調整放假(由教師自行擇期補課、9 月 30 日補行上班)
	106/10/10	二	國慶紀念日(放假一天)
五	106/10/12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106/10/19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週次	日期	星期	事項
六	106/10/26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七	106/10/30	一	全學期上課達三分之一(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
	106/11/02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106/11/04	六	校慶慶祝大會、校友返校日(蘭陽校園校慶活動)
八	106/11/07	二	境外生接待家庭聯誼活動
十	106/11/20~11/26	一~日	期中考試週
	106/11/25-26	六~日	境外生文化之旅
十一	106/11/27-107/01/04	一~四	Chat Corner 第 2 階段活動(驚聲大樓 10 樓 12:10~16:00)
	106/11/30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106/12/02~12/03	六~日	麗澤國際學舍期中出遊(暫定)
	106/12/02	六	大陸學生淡江行
十三	106/12/11	一	全學期上課達三分之二(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
	106/12/11~12/17	一~日	期中退選課程
	106/12/14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十四	106/12/19	二	北區第 3 屆僑輔工作交流平臺定期會
	106/12/20	三	境外生導師座談會
	106/12/21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106/12/22	五	境外生冬至活動
十五	106/12/28	四	國際文化萬花筒分享會
十六	107/01/01	一	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107/01/05	五	境外生新春餐會
十七	107/01/08	一	申請休學截止日
十八	107/01/15~01/21	一~日	期末考試週
	107/01/15~02/09	一~五	網路查詢學期成績
	107/01/20	六	麗澤國際學舍期末歡送會(暫定)
寒假	107/01/22~01/26	一~五	初選第 2 學期課程
	107/01/31	三	學期結束

## 緊急聯絡

### EMERGENCY CONTACT

軍訓室

Office of Military Education and Training

(02)2622-2173(24hours)

(02)2621-5656 ext.2256

安全勤務中心

Campus Security Section

(02)2621-5656 ext.2110/2119

蘭陽校園

Lanyang Campus

(03)9873088 ext.7119

淡水派出所

Tamsui Police Station

(02)2621-2069

警察局

Police Station:110

消防局

Fire Station: 119

救護車

Ambulance:119

## 貳、學習相關

### 一、學生 e-mail 帳號

當您知道您的學生證號碼之後，您就可以開始設定您的學生 e-mail 帳號。您的學生 e-mail 帳號：學生證號碼@sxx.tku.edu.tw。「xx」是您學生證的第 2 及第 3 個數字。所以，如果您的學生證號碼是「406123456」的話，您的學生 email 帳號將會是 406123456@s06.tku.edu.tw。您的學生 e-mail 帳號的密碼是您的護照或學生證後 6 碼數字。

\*教學資源平台若無法使用，請洽詢聯合服務台 2621-56565 轉 2468，或帶學生證至驚聲大樓 1 樓 T109 室更換密碼

### 二、修習學分、選課

#### (一) 大學部

大學部本班之必修科目均由教務業務代選，其餘科目，同學於初選及加退選時上網選課；每學期選課公告時間請上課務組網頁查詢。

◎本學期加退選時間：106 年 9 月 25 日上午 11 時至 29 日上午 10 時；期中退選時間：106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11 時至 17 日上午 10 時。

#### (二)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之規定：

- 1、一、二年級：至少 15 學分，至多 25 學分。
- 2、四年級：至少 9 學分，至多 25 學分。
- 3、延修生：至少 1 科，至多 25 學分。

#### (三) 重覆修習同一課程，僅計算一次學分數於畢業學分數內。

#### (四) 如為研究所及博士班學生，將依各系所規定進行修習學分及選課。

### 三、外籍生華語能力測驗

淡水校園外籍新生須出席華語能力測驗，詳情另行公告。

## 參、簽證及居留證

### 一、更換簽證：停留簽證→居留簽證（簽證註記代碼：FS）

如果您是持停留簽證入境，且需在台就學超過 180 天者，請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辦理居留簽證（如果您已經持有居留簽證者，請直接跳至二）。申請人如已持符合改換就學資格之停留簽證入境，得於停留期限屆滿前 7 個工作天前，提出申請改辦居留簽證。

網址查詢 <http://www.mofa.gov.tw/Official/Home/Index>

#### （一）應備文件及費用：

- 1、自行上網填寫申請表：<https://visawebapp.boca.gov.tw> (General visa A)，請洽詢輔導員
- 2、護照、簽證，有效期限需在六個月以上（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3、淡江大學入學許可（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4、學生證或臨時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影本上須蓋註冊章）
- 5、健康證明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需為三個月內之證明，如在國外檢查，請到其本國所屬的中華民國（台灣）駐外使領館或代表辦事處辦理認證，或入台後至指定醫院辦理）。
- 6、兩張 2 吋背景為白色的彩色照片（需為六個月內的近照，頭頂至下巴 3.2cm-3.6cm）
- 7、申請費用：新台幣 3,000 元；持美國護照者為新台幣 5,600 元。
- 8、核發時間需 7-10 天。

#### （二）醫院體檢（乙表）相關內容

- 1、8 小時前勿進食
- 2、檢驗項目 X 光及血液檢查
- 3、8:30-11:00 間為檢查時間
- 4、準備 3 張兩吋背景為白色的彩色照片
- 5、攜帶護照，有效期限需在 6 個月以上
- 6、費用約新台幣 2,200 元

#### （三）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 2-2 號

電話：(02)2343-2888

交通：請搭乘捷運至台大醫院站出口 2 出站，步行約 10 分鐘。

### 二、居留簽證→外僑居留證

如果您是持居留簽證入境或已經換發居留簽證者，請於入境 15 天內，儘速向居留地之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辦理外僑居留證及重入國許可，如逾期將需繳納罰款。學生初次入國未註冊者，先行核發效期 6 個月，待學生註冊後，再行受理居留延期申請，並補足已繳規費之剩餘效期。

**(一) 應備文件及費用：**

- 1、申請表（如委託他人辦理，需附委託書）。
- 2、一張 2 吋半身脫帽白色背景彩色正面相片。
- 3、護照及入境簽證（正本、影本各一份）。
- 4、學生證及在學證明書（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影本需蓋註冊章）  
\*如果於開學前到達之同學，請至出納組 B304 繳清保險費後（約 3,190 元），至行政大樓教務處申請在學證明書（工本費 10 元）及臨時學生證。
- 5、申請費用：一年期新台幣 1,000 元。
- 6、核發時間需 7-10 天。
- 7、新台幣 26 元回郵信封費

**三、外僑居留證 (ARC) 更改住址**

變更居留地址應自行於 15 天內辦理!!資料同上，需帶舊居留證，但不需在學證明。

**四、遺失居留證 (ARC) (自行至居留所在地之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補發)**

- 1、自行至警局備案，取得報案紀錄
- 2、申請表
- 3、一張 2 吋半身脫帽白色背景彩色正面相片（頭頂下巴 3.2cm-3.6cm）
- 4、護照及入境簽證（正本、影本各一份）。
- 5、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影本需蓋註冊章）
- 6、入學通知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7、申請費用：新台幣 500-1,000 元。
- 8、住宿證明書
- 9、在學證明

**五、外僑居留證延長**

**(一)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
- 2、護照及外僑居留證（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 3、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影本須先至註冊組蓋註冊章）。
- 4、申請費用：一年期新台幣 1000 元。
- 5、核發時間需工作天 7-10 天。

**(二) 注意事項：**

- 1、於修業限內申請延期居留者，須持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申請延期，如學校尚未受理註冊手續，得免附新學期之註冊證明，逕予延期 1 年。
- 2、已畢業欲留臺覓職者，應檢附畢業證書申請延期，其居留效期統一以畢業當月加計 6 個月為延期居留期限。如屬延畢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實際就學情形酌予核發 6 個月至 1 年效期之外僑居留證。
- 3、未於期限內辦理延期者，主管機關得依規定罰鍰及註銷其居留資格，並勒令出國。



## 六、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全台皆設有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如果您住在新北市，必須至「移民署新北市服務站」辦理居留證。如果您是住在台北市，則請至「移民署台北市服務站」辦理居留證。如果您是住在宜蘭縣（蘭陽校園學生），請至「移民署宜蘭縣服務站」辦理居留證。

### 1、移民署新北市服務站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 135 號（前國防管理學院）

電話：(02) 8228-2090

### 2、移民署台北市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 15 號

電話：(02)2388-3929

## 七、停留簽證延期

如果您是持停留簽證 60 天、90 天入境，在到期前 15 天，請自行辦理延期事宜，停留期限自入境翌日起算，遇假日則順延半天。若超過時效，則除繳納罰款外，須出境再入境，請同學自行注意!! 停留簽證僅允許單次的入境，如需離台，必須重新辦理入境簽證。

### (一)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

2、護照、簽證，有效期限需在六個月以上（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3、淡江大學入學許可（正本及影本各一份）

4、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影本上須蓋註冊章）

5、1 張 2 吋半身脫帽白色背景彩色正面照片（頭頂下巴 3.2CM-3.6CM）

6、住宿證明書（諮詢輔導員）

## 肆、獎助學金

### 一、外國學生優秀及清寒獎學金

為鼓勵優秀外籍學生來本校就讀之意願，並協助解決其在台生活困難，進而增進本校國際化之推展，特設本獎學金。

凡獲得本獎學金者，請檢附有效工作許可證影本（有效期限第一學期最短須至 1 月底，第二學期最短須至 6 月底），並於本校擔任每學期 20 小時義工服務。義工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由本校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擔任執行輔導單位。最新相關辦法請查詢國際暨兩岸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獎助學金。

承辦單位：國際處境外生輔導組(T1001)

◎如何申請工作許可證？  
請見「柒、其他生活情報」。

### 二、台灣獎學金

台灣獎學金由台灣政府提供外國學生申請之獎學金。依各辦法規定受獎生完成學費繳納及註冊後，每個月由學校代轉發獎學金。

辦理單位：國際處境外生輔導組(T1001)

◎相關資訊請查詢國際暨兩岸事務處網頁([www.oieie.tku.edu.tw](http://www.oieie.tku.edu.tw))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首頁→獎助學金→外籍生

### 三、其他獎助學金

其他獎助學金相關訊息，請上學生事務處的生活輔導組網頁上查詢。

學生事務處網頁(<http://spirit.tku.edu.tw:8080/tku/main.jsp?sectionId=2>)  
學生事務處首頁→獎助學金

## 伍、醫療保險

### 一、學生平安保險

#### (一) 費用

每學期新台幣 190 元，此費用包含在雜費繳費單中。

#### (二) 理賠範圍與條件

因疾病或遭遇意外傷害事故，以致身故、殘廢或需住院、手術及門診治療（不含疾病未住院門診），於發生事故 2 年內，持有健保醫院或診所開具之相關完整文件，可申請理賠。

#### (三) 申請文件

共同填寫表格	1. 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書。 2. 疾病意外事件登錄表。 3. 淡江大學事故傷害登錄表。
一般檢附文件	1. 醫生開立之診斷證明書正本。(若為影本需加蓋院章) 2. 收據正本或副本。(若為影本需加蓋院章) 3. 護照、居留證影本。 4. 若有骨折，請附 X 光片/碟。

#### (四) 撥款時效

從申請至理賠撥款約需 4 週作業時間。

#### (五) 參考網站。

<http://spirit.tku.edu.tw/tku/main.jsp?sectionId=2#Body>

#### (六) 保險繳費地點

商館大樓出納組(B304 室)

#### (七) 理賠承辦單位

淡水校園生活輔導組(B402 室) (02)2621-5656 \* 2217

## 二、全民健康保險：

### (一) 全民健康保險資訊（自行加保）：

台灣政府法令規定凡外籍學生來台就學者，擁有居留證後並在台居留滿六個月，指進入臺灣地區居留後，連續居住達六個月或曾出境一次未逾三十日，其實際居住期間扣除出境日數後，併計達六個月後，需在其居住地區公所辦理參加全民健保。新台幣 749 元/月

### (二) 注意事項：

另外，外籍人士可依附於有工作的配偶或直系血親，請至其配偶或直系血親的投保單位，以眷屬身分補辦理投保。

全民健康保險係屬強制性保險，凡符合投保條件的民眾均應依規定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若不依規定參加保險，處新台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的罰鍰，並追溯合於投保條件之日起補辦投保；於罰鍰及保險費未繳清前，暫不予保險給付。上述罰鍰，經書面通知限期繳納，屆期仍未繳納者，移送強制執行。

## 三、如依附學校投保者請注意以下：

### (一) 加保：

- 1、第一次加保之外國留學生，於取得居留證滿6個月後，攜帶2吋照片一張、居留證正本和正、反面影本以及連續在台居住六個月證明文件（向移民署申請），至境外生輔導組（T1001）辦理加保手續。
- 2、如您是要轉入淡江大學投保，請向原單位申請轉出證明單並攜帶居留證正本和正、反面影本至境外生輔導組（T1001）辦理加保手續。
- 3、依附學校投保外籍學生，第1學期需繳交當年9月至次年2月的健保費用，第2學期繳交3月至8月的健保費用（每月NTD749 健保費\*6個月=NTD4,494）。

### (二) 退保：

因畢業、休學、退學等情形將離境者，請至境外生輔導組申請辦理退保與退費手續。

(三) 轉出：

因畢業將留台工作之同學或轉學，請向境外生輔導組申請辦理健保轉出手續。

◎如果遺失了健保卡，怎麼辦呢？

如果資料變更或遺失，須換發健保 IC 卡者，請攜帶 2 吋照片一張至郵局或中央健康保險局申辦，並繳交工本費 200 元。

◎就醫方式

外國留學生於加保後，將會取得「健保卡」。同學們可憑「健保卡」及居留證至各健保特約醫院或診所就醫，惟仍須自行負擔掛號費及部分醫療費用。

#### 四、國泰醫療保險

(一) 申請金額：每月新台幣 500 元，每學期收取 5 個月費用 2,500 元

(上學期:9-1 月，下學期 2-6 月)。(寒暑假留在台灣者，另外加保)

(二) 因疾病或遭遇意外傷害事故，以致身故、殘廢或需住院、手術及門

診治療（含疾病未住院門診），於發生事故 2 年內，持有健保醫院或診所開具之相關完整文件，可申請理賠。

(三) 申請文件：

共同填寫表格	(一) 國泰保險理賠申請書。 (二) 國泰保險個資同意書。
一般檢附文件	(一) 醫生開立之診斷證明書正本。(若為影本需加蓋院章) (二) 收據正本或副本。(若為影本需加蓋院章) (三) 護照、居留證影本。 (四) 若有骨折，請附 X 光片/碟。

五、撥款時效：從申請至理賠撥款約需 4 週作業時間。

六、保險繳費地點：商館大樓出納組(B304 室)

七、承辦單位：淡水校園國際處境外生輔導組 (T1001)

八、洽詢電話：(02)2621-5656\*2218、3551

## 陸、其他生活情報

### 一、銀行開戶

#### (一) 郵局開戶

請持有效外國護照及外僑居留證前往辦理各郵局辦理。  
辦理郵局帳戶需攜帶以下證件：

- 1、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
- 2、居留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各一份）。
- 3、印章（可到商管大樓3樓的驚聲眼鏡店辦理）。

#### (二) 其他銀行開戶

開立銀行帳戶，需年滿20歲，攜帶以下證件：

- 1、護照（需有合法入境簽證戳記）。
- 2、居留證。
- 3、其它可證明身分之文件，如：健保IC卡、護照、駕照或學生證等。
- 4、印章（可到商管大樓3樓的驚聲眼鏡行辦理）。

### 二、工作許可證

外國學生如須在台灣工作或實習（含校內或校外），您必須申請工作許可證才能工作。

外國學生欲申請工作證時，請先至境外生輔導組索取繳費單並檢具應備文件並進行線上申請。

#### (一) 應備文件

- 1、請攜帶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至註冊組蓋註冊章。
- 2、護照影本。
- 3、審查費支郵局劃撥收據正本（新台幣100元整）。

#### (二) 其他相關規定

- 1、工作證許可期間最長為6個月。
- 2、上學期申請者，工作許可證之期限至下學期3月30日止；下學期申請工作許可期限至當年9月30日。
- 3、休學或退學者，若工作證仍在有效期限內，須將工作證繳回境外生輔導組。

## 柒、各單位



### 一、行政單位

#### (一)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分為兩個組別：

- 1、國際交流組：主要負責接待國際訪客、學者、海外合作學校之外賓及舉辦交換生說明會等。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 10 樓 T1006。  
電話：淡江校園：(02)2621-5656，分機 2002、2003。
- 2、境外生輔導組：主要是幫助境外學生所有生活上相關事務，如：簽證、健保、諮詢服務、境外生新生說明會等。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 10 樓 T1001。  
電話：淡江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18、3551。

#### (二) 教務處

- 1、註冊組：申請（補發）學生證、在學證明書、成績單、辦理休、退學等。
- 2、課務組：課程加退選、學分抵免。  
地點：淡水校園行政大樓(A212)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368、2360、2210。

#### (三) 學生事務處

- 1、生活輔導組：學生請假、學生團體保險、法律諮詢、校內工讀申請、獎學金。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B402)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17、2817。
- 2、課外活動輔導組：學生社團活動、社團學習與實作課程。  
地點：淡水校園體育館(SG315、SG201)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20、2224、2226、3362。

**3、諮商輔導組：心理衛生諮詢。**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B408)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21。

**4、衛生保健組**

淡江大學校內設有保健室，提供本校教職員及學生免費的醫療服務。如果需要醫療協助，請攜帶學生證至保健室。

地點：淡水校園海事博物館地下室(M111)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373、2822。

**5、住宿輔導組：校內宿舍安排（松濤宿舍、淡江學園、蘭陽校園）、校外租賃。**

地點：淡水校園松濤二館（Z2200）。

淡江學園辦公室：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1段149巷17號(校外)。

電話：淡水校園辦公室：(02)2621-5656，分機 2395、2396。

淡江學園辦公室(02)2626-6911，分機 0214、0216、0220。

**(四) 職涯輔導組：校外工讀機會。**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B413。

電話：(02)2621-5656，分機 2350、2019。

**1、軍訓室：校內安全維護、租屋問題協調。**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4 樓 B415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13、2256。

**(五) 總務處**

總務處主要負責校園整體規劃及管理行政相關事務。其中重要單位之一為出納組，國際學生如果需要辦理補（退）繳學費或獎學金領取等，可至出納組辦理。

地點：淡水校園商管大樓 3 樓 B304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260。

**(六) 資訊處**

各位同學對於學生 e-mail 帳號或校園網路使用方面有疑問，可向網路管理組詢問。同學前往諮詢時請記得攜帶學生證。

地點：淡水校園驚聲大樓 1 樓 T109。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628。



## (七) 財務處

財務處提供學生學雜費繳費單資訊，如：繳費單補印、學雜費查詢及補收、退費事宜（含休、退學之補收及退費）以及開立學生繳費證明等。

地點：淡水校園工學館 G401

電話：淡水校園：(02)2621-5656，分機 2067。

## 捌、推薦網站

### 一、校內相關

單 位	網 址	備 註
淡江 i 生活 APP 下載	<a href="https://play.google.com/store/apps/details?id=hsd.hsd&amp;hl=zh_TW">https://play.google.com/store/apps/details?id=hsd.hsd&amp;hl=zh_TW</a> (Android) <a href="https://itunes.apple.com/tw/app/dan-jiang-i-sheng-huo/id570544310?l=zh">https://itunes.apple.com/tw/app/dan-jiang-i-sheng-huo/id570544310?l=zh</a> (IOS)	
淡江大學	<a href="http://www.tku.edu.tw">http://www.tku.edu.tw</a>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a href="http://www.oieie.tku.edu.tw">http://www.oieie.tku.edu.tw</a>	
淡江生活資訊(英文)	<a href="http://english.tku.edu.tw/StudyinTKU.asp">http://english.tku.edu.tw/StudyinTKU.asp</a>	* 英文版行事曆
教務處 1. 註冊組 2. 課務組	<a href="http://www.acad.tku.edu.tw">http://www.acad.tku.edu.tw</a> <a href="http://www.acad.tku.edu.tw/RS/">http://www.acad.tku.edu.tw/RS/</a> <a href="http://www.acad.tku.edu.tw/CS/">http://www.acad.tku.edu.tw/CS/</a>	* 行事曆
網路選課系統	<a href="http://www.ais.tku.edu.tw/electos/">http://www.ais.tku.edu.tw/electos/</a>	
課程查詢系統	<a href="http://esquery.tku.edu.tw/acad/">http://esquery.tku.edu.tw/acad/</a>	
個人化入口網	<a href="https://portal.tku.edu.tw/">https://portal.tku.edu.tw/</a>	1. 查詢選課資料 2. 查詢考試小表 3. 查詢已選課程資料(含歷年) 4. 成績查詢
校內法規	<a href="http://www.ac.tku.edu.tw/web/url.php?class=201">http://www.ac.tku.edu.tw/web/url.php?class=201</a>	* 法規彙編，例如：學則、選課規定、學生申訴辦法等。
學生申訴	<a href="http://spirit.tku.edu.tw:8080/tku/main.jsp?sectionId=2">http://spirit.tku.edu.tw:8080/tku/main.jsp?sectionId=2</a>	* 請點選左方〔學生申訴〕
臺灣法令宣導	<a href="http://www.oieie.tku.edu.tw/studeg/super_pages.php?ID=studeg3&amp;Sn=">http://www.oieie.tku.edu.tw/studeg/super_pages.php?ID=studeg3&amp;Sn=</a>	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就業服務法、中華民國刑法、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 二、簽證相關

單 位	網 址	備 註
中華民國(台灣)外交部	<a href="http://www.mofa.gov.tw">http://www.mofa.gov.tw</a>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a href="http://www.boca.gov.tw/">http://www.boca.gov.tw/</a>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a href="http://www.immigration.gov.tw">http://www.immigration.gov.tw</a>	